**清远市财政局2020年度财政支出重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18年度（第二批）清远市科技创新券项目补助资金 | | **项目单位** | 清远市科技局 | | |
| **预算金额** | 1417.8万元 | | **评价时段** |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 | |
| **评审专家** | 曹建云 | | **评价日期** | 2021年7月 | | |
| **评价机构** | 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一、关键结论** | 1.综合评价结果：得分（**82）**，绩效等级（**良**） | | | | | |
| 2.项目绩效概述  （1）项目产出  2018年被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数为38823项，较2017年的28723项有较大的提高；开发了3个新产品、4项新工艺、2项技术标准、2篇论文、受理3个发明专利。  （2）项目效益  ①2018年度（第二批）清远市科技创新券项目承担单位有9家企业通过了2018年度广东省工程中心技术研究中心认定。  ②《2018年度清远市科技创新券（第二批）项目——一般券指标完成情况》中兑现金额24万元，实际带动投入资金190.18万元，专项卷撬动效果比较显著。 | | | | | |
| 3.存在问题  （1）项目资金情况  从奖励单位提供的资料来看，大部分奖励单位已完成支出并提供了相关的佐证材料，但仍存在支出佐证材料不足的情况。如英德市东顺精细化工实业有限公司仅仅在自评报告中提到支付完成，但未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2）项目组织情况  ①项目实施的风险管理措施缺乏，没有针对项目开展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如资金不合理合规使用制定风险管理措施。  ②项目专项资金用于补助281个创新券项目，但项目单位没有提供立项合同或相关的材料。  ③项目的进度有一定的延后、后续管理不完善。一是补助资金的到位时间较晚，从补助单位提供的资料来看，补助经费2020年-2021年才下拨到补助单位，而补助项目为2018年开展，项目的进度有一定的延后。二是部分补助单位的经费未支出或支出情况不清晰，项目单位没有对补助单位经费的支出进行梳理统计，也没有对未支出资金的后续管理进行说明。  ④项目管理制度的保障性有待提高、跟踪监督制度缺失。项目单位提供了《清远市科技创新券申请业务形式审查操作流程》、《清远市科技创新券兑现业务形式审查操作流程》等制度，但没有提供工作计划、进度和人员安排以及相应的实施方案，项目的管理体系不够健全。此外，项目单位提供了4份《清远市科技创新券（一般券）验收书》，开展了跟踪监管，但是没有制定具体的跟踪监督制度。  （3）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入库申报表设定的目标较为合理，但指标不全面，没有设定创新券兑现及时准确率、新产品、新品种增长率等指标。  ②由于项目实施方案并没有明确资金拨付试时间节点，无法判断兑现的及时性。  ③部分绩效完成佐证材料缺失，如新产品、新品种投产后的产值占比增长率。 | | | | | |
| 4.改进建议  （1）项目资金情况  ①补充提供全部补助单位的支出材料并统计补助资金下拨后的支出率。  （2）项目组织情况  ①针对项目开展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如资金不合理合规使用制定风险管理措施。  ②提供281个创新券项目的立项合同或相关的材料。  ③加大项目的推进和后续管理，提供后续的工作计划和监管措施。  ④提供项目开展的工作计划、进度和人员安排以及相应的实施方案，保证管理制度的有效性、制定具体的跟踪监督制度。  （3）项目绩效情况  ①设定全面的绩效目标，包括创新券兑现及时准确率、新产品、新品种增长率等指标。  ②建议项目年度实施计划要明确各阶段的时间节点如资金拨付等，以判断资金兑现的及时准确率  ③提供齐全的绩效佐证材料，如新产品、新品种投产后的产值占比增长率，如未完成，建议说明具体情况和原因。 | | | | | |
| **二、项目概况** | 1.立项背景  按照《清远市科技创新券实施细则》（清科〔2016〕31号）规定，市创新券管委会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清远市高新技术企业协会负责创新券日常营运和管理，管委会办公室（设在市科技局）负责创新券发放和运营监管。创新券的支持对象和使用范围为：一般券用于企业购买高校、科研院所的科技成果或技术服务；专项券用于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建立研发机构所需购买的研发设备，研发设备的投入主要用于新产品的研究和新工艺流程的改进，提高企业的生产研发水平；补助券用于对新材料领域新产品、动植物新品种等成果进行后补助。创新券的有效期为2年，2020年度清远市科技创新券专项资金预算1417.8万元，主要用于对2018年度发放但尚未兑现的项目进行分批次后补助。经资金使用单位申请兑现，创新券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审核，报市政府审批等流程，对281个创新券项目进行了兑现。  2.申报单位及职能  项目申报单位为清远市科技局，项目实施内容符合项目申报单位的职能。  3.预算金额  本年度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总额为1417.8万元。  4.主要内容  兑现281个创新券项目，合计1417.8万元。  5.预期目标  通过开展实施科技创新券项目，推进科技体制改革创新，发挥财政科技资金的效益，激发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科技创新活动、设立研发机构、加大研发新产品。 | | | | | |
| **三、综合评价过程结果** | 1.资金支出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 支出明细项 | 预算金额 | | 支出金额 | 支出率(%) |
| ①兑现281个创新券项目，合计1417.8万元。 | 1417.8 | | 1417.8 | 100 |
| 合计 | 1417.8 | | 1417.8 | 100 |
| 结论：  ①根据关于《下达2018年清远市科技创新券（第二批）资金的通知》（清财教〔2020〕73号）、《关于拨付2018年度清远市科技创新券（第二批）资金的函》、领导批示的《关于提请审定2018年度清远市科技创新券（第二批）拟安排计划的请示》和补助单位提供的自评报告，项目总预算1417.8万元，实际补助1417.8万元，资金支出率为100%。支出与立项计划内容相符。  ②从奖励单位提供的资料来看，大部分奖励单位已完成支出并提供了相关的佐证材料，但仍存在支出佐证材料不足的情况。如英德市东顺精细化工实业有限公司仅仅在自评报告中提到支付完成，但未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 | | | |
| 2.资金实施管理情况 | （1）资金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项目单位提供了《清远市科技创新券实施细则》（清科﹝2016﹞31号）、《科技创新券日常营运和管理服务方案》，但项目单位没有提供具体的财务管理制度，其中涉及到资金支出相关规定。部分补助单位制定了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如广东泰强化工实业有限公司、广东泰强化工实业有限公司等提供了《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2）资金管理规范性  项目专项资金按《下达2018年清远市科技创新券（第二批）资金的通知》（清财教﹝2020﹞73号）、《清远市科技创新券实施细则》（清科﹝2016﹞31号）、《科技创新券日常营运和管理服务方案》等拨付到相应的补助单位，资金管理较为规范。 | | | | |
| 3.项目实施方式 | （1）项目立项合规性  项目单位提供了《下达2018年清远市科技创新券（第二批）资金的通知》（清财教﹝2020﹞73号）、《关于拨付2018年度清远市科技创新券（第二批）资金的函》、领导批示的《关于提请审定2018年度清远市科技创新券（第二批）拟安排计划的请示》等，按照《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科技创新券后补助试行方案》（粤科规财字﹝2015﹞20号）的文件开展，立项依据充分，立项过程规范。  （2）项目实施计划性  项目单位提供了《下达2018年清远市科技创新券（第二批）资金的通知》（清财教﹝2020﹞73号），项目实施具有一定计划性，但是实施方案不够详细，对各个阶段如资金拨付的时间节点没有明确。  （3）项目程序规范性  项目专项资金用于补助281个创新券项目，但项目单位没有提供立项合同或相关的材料，也没有针对项目开展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如资金不合理合规使用制定风险管理措施。  （4）项目调整规范性  项目未调整。  （5）项目验收规范性  项目单位提供了4份《清远市科技创新券（一般券）验收书》，验收或检查制度较为完善。 | | | | |
| 4.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 （1）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及有效性  项目单位提供了《清远市科技创新券申请业务形式审查操作流程》、《清远市科技创新券兑现业务形式审查操作流程》等制度，但没有提供工作计划、进度和人员安排以及相应的实施方案，项目的管理体系不够健全。  （2）项目进度管理有效性  补助资金的到位时间较晚，从补助单位提供的资料来看，补助经费2020年-2021年才下拨到补助单位，而补助项目为2018年开展，项目的进度有一定的延后。  （3）项目跟踪监督的有效性  项目单位没有制定具体的制度，但提供了4份《清远市科技创新券（一般券）验收书》，反映项目单位对补助单位的工作进行了一定的跟踪监管。  （4）后续管理的完善性  部分补助单位的经费未支出或支出情况不清晰，项目单位没有对补助单位经费的支出进行梳理统计，也没有对未支出资金的后续管理进行说明。 | | | | |
| 5.项目产出情况 | 2018年被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数为38823项，较2017年的28723项有较大的提高；开发了3个新产品、4项新工艺、2项技术标准、2篇论文、受理3个发明专利。 | | | | |
| 6.项目效果情况 | 2018年度（第二批）清远市科技创新券项目承担单位有9家企业通过了2018年度广东省工程中心技术研究中心认定；《2018年度清远市科技创新券（第二批）项目——一般券指标完成情况》中兑现金额24万元，实际带动投入资金190.18万元，专项卷撬动效果比较显著。 | | | | |
| 7.自评工作情况 | （1）自评材料提交的及时性  项目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提交项目自评材料。  （2）自评材料的完整性与质量水平  项目单位基础信息表没有整理项目开展后的产出和效果，仅仅提供了相关的支撑材料。入库申报表中较多产出和效果指标均未在基础信息表中体现，反映了项目单位自评工作还有待改进。 | | | | |
| 8.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 （1）绩效目标的完整性  项目入库申报表设定的目标较为合理，但指标不全面，没有设定创新券兑现及时准确率、新产品、新品种增长率等指标。  （2）绩效目标的明确性  目标较为明确。 | | | | |